

《維護家庭宣言》聯署

編輯室

香港8月6日的《明報》及《AM 730》兩份報章都刊登了一份《維護家庭宣言》，這是由維護家庭聯盟、明光社及香港性文化學會聯合呼籲，全港機構、教會、牧者及弟兄姊妹響應所促成。原因是近年來，家庭破裂、離婚、墮胎、色情文化、性解放思潮等問題，嚴重影響香港年青一代的成長。更有甚者，本年6月，香港立法會在通過修訂《家庭暴力條例》時，宣佈考慮於下一立法年度會將同性同居者納入《家庭暴力條例》的涵蓋範圍內，此舉無異於承認「同性婚姻」，香港的家庭和社會將陷於更大的危機之中，年青一代所受到的影響更大。

按2002年聯合國人權委員會對《公民權利及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就婚姻權利的定義解釋而言，也按2004年聯合國慶祝國際家庭年10周年會議的總結《多哈宣言》所支持、保持並維護的婚姻制度，婚姻都是指「單純一男一女的自願結合」。《世界人權宣言》第16條及《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第23條，也一再強調家庭是天然的和基本的社會單位，應受保護。上述三個機構一直努力維護聖經所教導，家庭是由一男一女的婚姻所組成，為引起社會各界，特別是下一屆立法會議員（本年9月香港選舉新一屆立法會議員）對家庭價值的關注，發起聯署《維護家庭宣言》聲明。回應聯署的團體包括學校、神學院、教會、機構等，共125個，個人則有7,048位。

有關聯署的詳情及對上述各項公約和宣言的理解，可參閱網頁：明光社www.truth-light.org.hk，香港性文化學會www.sexculture.org.hk，維護家庭聯盟www.familyvalue.org.hk。以下是全份聲明：

《維護家庭宣言》

（要求政府及各立法會候選人明確支持維護家庭及一男一女婚姻的政策）

「家庭是天然的和基本的社會單元，並應受社會和國家的保護。」《世界人權宣言》第十六條

年青一代對於家庭的信念每況愈下，婚前性行為年輕化，兩性關係漸趨隨便，道德意識日益薄弱，我們的家庭可扮演甚麼角色？

家庭凝聚力銳減，離婚率高漲，性放縱蔚然成風。最近，政府更擬將同性同居者納入《家庭暴力條例》的涵蓋範圍。現時的婚姻制度及家庭價值危如累卵，香港家庭將何去何從？

家庭暴力嚴重，家庭悲劇頻仍，父母侵犯和虐待子女，子女弑父母，兄弟姊妹亂倫等事件時有所聞。究竟家庭還是我們的避風港嗎？還是家庭已變成罪惡和問題的溫床？

家庭作為社會最基本的結構單元，亦是培育下一代成為理想公民的首要文化素養承傳的核心載體，其重要性也獲國際人權文件和本地法例同時肯定。可惜，從以上種種事實看來，香港的家庭近年卻有瓦解的跡象，家庭的價值所面對的挑戰已十分嚴峻。奈何政府、議員和各界對這問題的關注明顯不足。雖然如此，我們豈能漠視此深遠的家庭及社會危機，坐視不理呢？家庭的基礎一旦瓦解，整體社會都會受害。為著我們的社會、為著我們的孩子，我們願意擔起守護香港家庭的使命：

1. 我們相信婚姻是一男一女的結合，是人類社會得以延綿發展、代代相傳的基礎。
2. 我們相信由婚姻而組織的家庭，是人類社會的核心，每個人皆誕生及成長於家庭，由父母養育成人，學習愛與被愛，從而建立完整的人格。
3. 我們相信家庭是文化素養承傳的核心載體。
4. 我們相信健全的婚姻及家庭制度，是人類文明及社會凝聚力不可或缺的關鍵。歷史上不同的種族、國家及文化，都予以肯定及保護。
5. 我們呼籲政策的制定者，於政策制定時著重維護婚姻/家庭價值之理念，並認真考慮政策對婚姻/家庭及下一代所造成的影響。